

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5月11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，会议于2024年5月16日在上海市青浦区崧盈路577号华测时空智能产业园C座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由沈礼伟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审议，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：

1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关于《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》的议案。

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全体监事审议，一致认为公司本次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，符合《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本次可解除限售的36名激励对象解除限售资格合法、有效，同意公司按照《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的相关规定为36名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相关事宜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60）。

2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关于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》的议案。

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全体监事审议，一致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

股票事项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及《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就本次回购注销事宜履行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，合法有效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公司回购注销1名激励对象的6,552股限制性股票，回购价格为13.94元/股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62）。

3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关于《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》的议案。

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全体监事审议，一致认为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，本次归属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公司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等相关规定，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合法、有效。因此，同意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名单并出具相应核查意见，同意公司为满足条件的1名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相关事宜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63）。

4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关于《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》的议案。

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全体监事审议，一致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，风险可控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，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，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规要求，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65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

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5月16日